

方志遠 著

彈指驚雷俠客行

港

派

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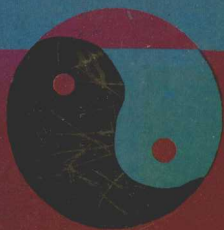
武

俠

小

說

江西人民出版社



彈指驚雷俠客行

方志遠 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港派新武俠小說面面觀

书 名：弹指惊雷侠客行
——港派新武侠小说面面观

作 者：方志远 著

出 版：江西人民出版社（南昌市新魏路）

经 销：江西省新华书店

印 刷：江西新华印刷厂

开 本：850×1168mm 1/32

印 张：12.25

字 数：318千

版 次：1991年6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印 数：1—3000

定 价：5.85元

ISBN 7-210-00933-7/K·70

邮政编码：330002 电报挂号：3652 电话：331044

目 录

风靡当代的武侠热	(1)
中国古代的侠	(1)
风靡当代的武侠热	(6)
港台大侠传	(14)
一代名士梁大侠	(14)
亦正亦邪金大侠	(33)
武林群侠传	(75)
多情剑客李寻欢	(75)
亦狂亦侠张丹枫	(93)
气贯长虹南霁云	(107)
笑傲江湖令狐冲	(112)
白发魔女练霓裳	(123)
燕赵悲歌话萧峰	(138)
江湖怪杰图	(165)
无赖侠义韦小宝	(165)
我行我素任我行	(195)
亦侠亦盗楚留香	(206)

谦谦君子岳不群.....	(220)
桃谷六仙本非怪.....	(238)
四大恶人亦有情.....	(246)
纸上谈兵论武功.....	(262)
少林绝技传千古.....	(262)
武当拳剑说太极.....	(270)
辟邪剑法似鬼魅.....	(277)
六脉神剑实难敌.....	(286)
逍遥法门人莫测.....	(296)
天山剑法亦自奇.....	(305)
武侠小说的百乐门	(311)
琴趣.....	(311)
棋趣.....	(321)
书趣.....	(332)
酒趣.....	(341)
花趣.....	(349)
武林世界与历史真实	(356)
《大唐游侠传》与睢阳之战.....	(358)
《七剑下天山》、《鹿鼎记》与顺治帝出家的传说.....	(359)
《书剑恩仇录》与海宁陈家.....	(368)
《萍踪侠影录》与张士诚家族及“土木之变”.....	(372)
《倚天屠龙记》与张三丰及元末群雄.....	(375)
后记	(384)

● 风靡当代的武侠热

中国古代的“侠”

说到侠，令人肃然起敬，又令人悠然神往：他身披斗篷，手持长剑，除强扶弱，救人于苦难，令邪恶丧胆，良善扬眉，这是法国影星阿兰·德龙扮演的义侠佐罗；他左持玄铁重剑，右卷素袖如练，狂涛骇浪击中流，襄阳城下毙敌酋，这是金庸笔下的神雕大侠杨过。

每个民族都塑造符合本民族传统道德标准的“侠”，以寄托人们对正义的追求和呼唤，也反映了人们对惩治邪恶的要求和快感。

但是，文学作品中的侠固然令人起敬，令人神往，而社会现实中的侠，却没有那样的潇洒，那样的富有诗意，他们有说不尽的烦恼和忧愁，他们的行为方式竟越来越不为社会所容，他们的活动天地竟是那样越来越狭小。在中国古代最早对“侠”进行专门评论的是两位伟大人物，一位是第一个对君主专制制度进行理论阐述的大思想家韩非，另一位是立志“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的大史学家司马迁。韩非对春秋战国时期甚为活跃的侠，不管是游侠、豪侠，还是轻侠、义侠，都表现出极大的厌恶，将其

列在“儒”之后而为“五蠹”之二：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主张通过国家的强制力对侠的活动进行限制、打击乃至取缔。司马迁却不以为然，他对侠作了相当不错的评价：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盖亦有足多者焉。并为先秦时期许多侠义之士的姓名湮灭，事迹失载而深感惋惜，故而作《游侠列传》，专门记载汉初的侠士。

两位先贤对于“侠”的不同看法，在于他们社会政治观念的差异。韩非孜孜不倦地研究法家学说，集法、术、势为一体，建立起一整套君主专制的理论并力图实践之，对于视王法为无物、以个人的好恶为判断社会是非标准的侠自然是大加鞭挞。作为法家思想家，他将“侠”与“武”连在一起，主要是考虑侠的外在行为方式和产生的社会后果。司马迁则从自身的惨痛遭际和现实社会制度的弊端，感到人生坎坷、吉凶难测，缓急之时，希望有人解困拔厄，认为在现实社会中，应该保留一些大一统之外的异己力量。作为善于捕捉时代信息，具有洞察不同社会层面人们生活状况和心理状况眼光的史学家，他侧重于揭示侠的内在性格和行为宗旨。实际上，秦汉大一统的国家政权建立以后，韩非子对侠的认识和主张，已经成为历代统治者的既定政策，而司马迁对侠的推许和赞赏，客观上则成了芸芸众生在生命财产得不到保障、正义得不到伸张、邪恶得不到惩除，以及对国家保护良善、惩治犯罪机能失去信心时的一种寄托和向往。

在人们的价值观念中，“侠”固然与“武”有不解之缘，但其内涵却主要在于“义”。义有两层含意，一是正义，即其思想和行为必须符合一定的道德标准，即所谓除暴安良，舍生取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二是情谊，即父子、兄弟、夫妻、君臣，尤其是朋友之间相互不欺、坦荡真诚的感情，士为知己者死，为朋友可赴汤蹈火，在所不辞。中国古代的侠，在这两点上是不含

翻的。而当两者之间发生矛盾时，则一般应是选择前者而舍弃后者，所谓取其大者，这就决定了侠士与一般的死士、刺客具有本质上的区别，尽管二者都有拔剑相向，以武力解决问题的行为特征。但死士、刺客受人驱使，并无自己的行为宗旨，而侠则是以武为手段，来实现自己伸张正义的人生哲学。

严格地说，在中国历史上，只有在春秋战国那样弱肉强食、激扬壮烈的时代中，侠士们才有广阔的驰骋天地，其表现，也各具特色。

反对强暴，舍生赴义，是为侠。著名者如齐人鲁仲连，周游列国，排难解纷，当秦军挟长平之战的余威，围困赵都邯郸时，鲁仲连只身入危城，力排众议，劝阻了赵魏事秦的打算；当秦军灭齐，宗庙陵夷之际，鲁仲连宁蹈东海，不为秦民，表现出高尚的气节。如卫人荆轲，仗剑行侠，名噪一时，受燕太子丹之托，以献图为由，冒死入秦廷，刺杀秦王，事未成而身先丧，燕赵悲歌常相随。又如魏人侯嬴，为救赵抗秦，献计信陵君，窃取兵符，并荐勇士朱亥，击杀魏军统帅晋鄙，夺其兵权，终解邯郸之围，侯嬴自己则一头撞死在夷门之下，以谢国人。鲁仲连、荆轲、侯嬴，都为抗秦而死，在今天看来，似不值得，但在当时人人视秦为虎狼之国，抗秦即为侠之大者，义之大者，因此鲁仲连等人的侠义之行也就广泛流传，为人敬慕，但其行侠方式却各不一样，鲁仲连以游说行侠，侯嬴以智谋行侠，荆轲则以武功行侠，而宗旨却是一致的。

受人之恩，以死相报，是为侠。著名者，如吴人专诸，为报公子光之德，挟鱼肠剑，刺杀吴王僚，使公子光得以夺回王位，专诸自己则被刳为肉酱。如晋人豫让，为报智瑶知己之恩，在智氏被赵、韩、魏三家所灭之后，日夜伺机刺杀赵襄子。第一次行刺遭擒，被赵襄子放了，豫让认为这是赵襄子对自己的私恩，而杀赵襄子，却是报答智氏的“大义”，终至漆身以毁容，吞炭以

变声，以图一逞，结果仍未成功，自杀而亡，他认为这样才有面目去见死去的智瑶。专诸和豫让，历史上人们也以侠许之。

同行是刺，情况并不一样。要离为吴王阖闾刺杀公子庆忌，聂政受严浹之托刺杀韩相侠累，则只能称作刺客，差别就在一个“义”字。荆轲刺秦王，是因为秦王之暴，天下皆曰可杀；专诸刺吴王僚，是因为王僚夺公子光王位，先行不义；豫让刺赵襄子，是因为智瑶曾以国士待之，智瑶为赵襄子所杀，因而杀赵襄子乃是豫让尽报主之义。要离与吴王，聂政与严浹，既非至交，又非主仆，而所杀之人，也非强梁暴虐之徒，一不为正义，二不为情谊，故不得以侠视之。

最值得一提的是晋人鉏麂，他受晋灵公佞臣屠岸贾之嘱，去刺杀大臣赵盾。鉏麂乘夜潜入赵府，刚到四更天，赵府家人就开始准备车马，赵盾自己已冠带整齐地坐在烛灯之下，考虑面君议事，一看就是位忧国忧民的正派人物。再看赵府用具，也非常简朴粗笨，全然不象一般的达官贵人那样讲究。鉏麂反倒左右为难了，如果按屠岸贾之意杀了赵盾，必然使晋国失去一根擎天柱，遭人唾骂，实为不义；如果不杀赵盾，则有负屠岸贾之托，是为不信。左思右想，宁可对屠岸贾不信，也不能对国人不义，于是跑到堂前大叫：“有人派我刺杀你，但我不忍杀好人，以后也许会有别人来，你得多加留神。”说完，一头撞在堂前树下。鉏麂是难能可贵的，因为他有自己的是非标准，虽然受人之托，一旦了解事实真相，则幡然醒悟，不去做不义之事；但他离真正的“侠”还差一步，因为他还没有能反过来为“正义”的赵盾去杀“不义”的屠岸贾。

随着秦汉以后全国大一统局面的形成，春秋战国时期那种“礼乐征伐自诸侯出”的全国性动荡和割据的局面已不复存在，即使以后也有过诸如魏晋南北朝、五代十国那样的割据分立，但形势也和春秋战国大不一样，侠士们活动的天地越来越狭小，以

武功解决个人恩怨的方式和杀人如同儿戏的行为受到国家法律的严厉禁止；施人以恩惠、拔人于危厄的侠义道也不为政府所提倡，普天之下，君恩广被，皇恩浩荡，个人施惠，即为结党，同样受到官府的制裁。因此，司马迁《史记》和班固《汉书》中所记载的“侠”，在“疏而不漏”的封建法网下，几乎没有不被官府拘捕治罪的。著名者如河内郭解，其父就因任侠而在汉文帝时被杀，郭解少年时受父亲的影响，动不动就与人拼斗，杀人也不在少数。但随着年龄的增长，郭解一改以往的行径，折节为俭，以德报怨，厚施而薄望，即使救了别人的命，也不去炫耀，但终因名声太大，又有杀人的嫌疑而在汉武帝时被灭族。当时的御史大夫公孙弘说得好：“（郭）解布衣为任侠行权，以睚眦杀人，解虽弗知，此罪甚于解杀人，当大逆无道。”关键在于“布衣”而行权，而这恰恰是侠士的基本特征。汉成帝时，王尊为京兆尹，以捕杀豪侠为己任，先后捕杀万章、张国、赵君都、贾子光等，都是长安“名豪”。及至明清，元勋宿将因难逃明太祖的胡、兰党狱和明成祖的“瓜蔓抄”，普德宿儒也难免一个又一个的文字狱，独往独来的行侠仗义者自然无法摆脱国家权力的打击。

因此，在秦汉以后，为侠者只有三条路可走：一是走向行侠仗义的反面，或勾结官府，横行乡里，为地方恶霸，或为官府鹰犬，助纣为虐；二是仍然奉行“侠义”的宗旨，除恶惩奸，但一般已经不能单枪匹马地干了，而是要寻找官府的支持，与“清官”携手，成为封建王朝清除腐败的工具；三是走上占山为王，与朝廷作对的道路。自从唐朝开始确立官修正史的制度后，历代“正史”已不为侠士立传了，这不仅仅是因为行侠不为官府所容，而且也是因为“侠”这一社会阶层已确实不存在。于是，人们对侠客义士的呼唤和寄托，只能借助于文学作品了。中国古典名著《水浒传》和《三侠五义》，则恰恰反映了“侠”的两种归宿：与朝廷作对和为朝廷卖命。

风靡当代的“武侠热”

《三侠五义》可以说是中国第一部真正意义上的长篇侠义小说，它从宋真宗时刘妃狸猫换太子的传说开始，由包公断案而牵引出一批侠客义士：南侠展昭、北侠欧阳春、双侠丁兆兰丁兆蕙兄弟，以及沈仲元、智化、蒋平、白玉堂等等，他们或行侠天下，或惠及一方，除强扶弱，去暴安良，但最终他们都认识到，依靠个人的力量去行侠仗义，充其量只能铲除一些地痞流氓，而大奸大恶之辈多勾结官府，独霸一方，有的甚至身居高位，要想搬动他们却并非易事，所谓“去衣冠之盗尤难”。这时幸亏有包拯、颜查散等忠公为国、矢志为民除害的清官良吏，于是展昭等纷纷投到包拯门下，与清官携手，打击邪恶势力，走上与朝廷合作的道路，并最终成为朝廷打击敌对势力的工具。但由于小说为侠士们保留了独立的人格和个性，故其面目仍然是可亲可敬的。

《水浒传》里的侠客义士们走的则是和展昭等人不同的路。鲁智深为金老父女打抱不平，拳打镇关西，被官府追得走投无路，只好出家为僧，又在野猪林救了林冲而得罪更大的权贵，只得在二龙山落草。林冲身为八十万禁军教头，只是为了保护自己的妻子不受凌辱，却被逼得家破人亡，无奈之下，枪挑陆虞侯，投往水泊梁山以求存身。晁盖、吴用等人则因为夺了梁中书送给蔡京的不义之财，犯下滔天巨祸。他们最后都聚义于水泊，走了一条替天行道、与朝廷公开对抗的道路，他们所救的，已不是一家一姓，而是天下百姓，因此他们所行的，是天下的大义，是侠

之大者。

《三侠五义》和《水浒传》的作者为他们的主人公安排了不同的时代条件。宋仁宗时期尽管已是危机四伏，但在表面上却是世道太平，天下无事，仁宗自己以宽厚仁怀自诩，朝中也确有一大批贤臣良辅如韩琦、富弼、文彦博、范仲淹、包拯等，封建国家对内惩治腐败的职能尚未丧失，因此展昭等人得以在包拯乃至仁宗的支持下铲除邪恶，他们的行侠仗义和宋王朝的根本利益、和人民的要求是一致的。《水浒传》的英雄们却被安排在宋徽宗统治的天下离乱之时，权奸当道，人民涂炭，封建国家除了保有镇压人民反抗的力量之外，已失去了清除自身腐败势力的机能，国家法律保护的是邪恶，打击的是正义，仗义即违法，人民对政府已经失去希望，只能依靠自己的力量来保护自己，只能寄希望于侠客义士主持公道。在这种形势下，凡是有正义感而又欲行侠义者，必然与官府对立。

应该说，《三侠五义》和《水浒传》所表现的是非标准和价值观念是读者乐意接受的，具有一定的人民性，是中国古典侠义小说的上乘之作。但至其末流，诸如《小五义》、《续小五义》、《英雄大八义》、《英雄小八义》乃至《刘公案》、《李公案》、《施公案》、《彭公案》、《粉妆楼》等等，侠义精神已基本混灭，剩下的只是一些毫无意义的打斗、凶杀及桃色情节，和一些对官府奴颜婢膝，对江湖朋友心狠手毒的可恶面孔，侠义小说实际上已经走上了穷途末路。

感谢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和还珠楼主的《蜀山剑侠传》，它们摒弃了侠士们无处存身的现实世界，却为他们虚构了一个可供驰骋的武林世界，虽然“侠”仍以“义”为旨归，但在表现形式上，却和“武”结合得更为紧密了，中国古代的侠义小说可以说到这里进入了近代社会，过渡为武侠小说了。比起《三侠五义》等侠义小说，武侠小说远离了现实，却重新赢得了读

者。正如陈子京为还珠楼主的《青城十九侠》作的《跋》所说：“武侠神怪之书，我好读之。非不知其不经也。社会恶浊，纵有生花妙笔，绘影绘声，维妙维肖，而读之愈增人惘惘，则以社会本质如是，愈逼真愈令人作恶。曷若不经之武侠神怪，足以快意。”虽然在写作技巧和观念意识上，《江湖奇侠传》等武侠小说并没有跳出原来侠义小说的巢臼，但却为新派武侠小说的诞生闯出了一条路子。

在君主专制时代，侠已经没有存身之处，在现代工业社会，便更没有存在的条件。但是，人们在受到各种法律、道德、习惯约束之余，总想恢复一下人性的自由；在目击社会现实中的形形色色的虚伪、邪恶、不平等、不合理之后，总想有一种方式来发泄不满、伸张正义；在单调、枯燥、紧张的工作学习之后，总想得到一种力度适当的刺激、寻求一种轻松筋骨和头脑的方式。作为一种本能，女人总是想寻找温柔乡，而男人则总想做英雄梦。一代大侠梁羽生、金庸、古龙以及他笔下的大侠、小侠、男侠、女侠、真侠、伪侠，由此进入了人们的梦境，席卷了港、台、大陆以及全世界的华人社会，为亿万炎黄后代开辟了一个成年人的童话世界。在这个童话世界里，政治上的偏见和人为的障碍消除了，人们在现实社会中的地位和经济收入上的差别消失了，大家发现，原来每个人的观念和追求竟是如此的接近，海峡两岸架起了一座新的桥梁，天下华人有了一条新的纽带。仅从这一点说，就没有理由对“武侠热”冷眼相看。

说到这股武侠热的兴起，也并不很体面。尽管中国是武术之乡，各门各派的武学武功不胜枚举，但对于绝大多数中国人，尤其是文化人，是不屑此道的。他们的乐趣是笼着袖子看别人打，小打小起哄，大打大起哄。国内打了上百年的仗，先是太平天国的“发匪”和“清妖”打，接下来是革命党人和袁世凯打，再接下来是北洋军阀和地方军阀打，最后是共产党和国民党打，国家

不能再乱了，需要休养生息，需要得到国际社会的帮助，但面对的却是外国人的经济封锁。大陆封锁了，却刺激了香港经济的急剧发展。政客和企业家们勾心斗角，百般钻营，劳动民众苦于谋生，大家都累了。于是有人出馊主意，安排了一场拳师比武，来调整一个港人的生活节奏。比武在1952年进行，由于香港当局禁止在港设擂，比武安排在澳门举行，大批香港助威者涌往澳门观战。这种比武不象现在的武术比赛，只看套路，一招一式早就配合娴熟，而是拳头对拳头地实干，手下决不留情。比武也只不过打了几分钟，按招数也不过是十多招就结束了，太极拳掌门一拳将白鹤派掌门打得鼻血长流。这一拳，打得港人心痒难止，打出了一个武侠热。不过也亏了是在香港，亏了《新晚报》的生财有道。就在比武的第二天，《新晚报》就预告要刊载武侠小说，以满足读者的好斗欲望。第三天，梁羽生的《龙虎斗京华》就开始出台了。接着，1953年金庸也同样以连载的方式推出了他的处女作《书剑恩仇录》。新派武侠小说进入了它的开拓时期。但在这时，谁也不会预料到它会以香港为基点，进入台湾，渗入大陆，发展成为风靡当代的“武侠热”。从1955年反胡风集团开始，接下来是1957年的反右，1966年的“文革”，大陆知识分子相当一部分改行当了运动员，暂未改行的也在积极准备，1959年开始，又是连续三年因天灾人祸造成的经济大倒退，人们都在为渡过难关而努力。谁也没有注意到，就在这时，港台竟然进行了一场文学革命。

在梁羽生和金庸之后，古龙和萧逸上来了，诸葛青云、卧龙生、倪匡上来了，短短三十年间，港台成名的武侠小说作家就出了几十位之多，已出版的武侠小说种数已经超过四位数。如今，金、梁两位大侠已先后封刀，但武侠小说的出版势头却仍然有增无减。两年前，澳门毅力出版社一次就出版了古龙、萧逸、倪匡、诸葛青云、卧龙生、慕容美、司马紫烟、司马翎、云中

岳、柳残阳、雪雁、独孤红、上官鼎、忆文、陈青云、幻龙、秋梦痕、朱阳、秦红、黄鹰、曹若冰、金童、东方英、东方玉、武林樵子等二十多位作家的一百五十种最新武侠小说。出版商的魄力固然令人咋舌，也可以看出武侠小说的强大生命力。在大陆，各家出版社从1984年开始也争相出版港台武侠小说，除了人民出版社、中华书局、商务印书馆、三联书店等几家国家级的出版单位之外，很少有不卷入这场竞争的，并且出版的数量惊人之多。以金庸为例，仅1985年，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一次就将《书剑恩仇录》印了五十万套，海南人民出版社的《碧血剑》一次印刷十万套，福建海峡文艺出版社的《连城诀》是二十万套，山东文艺出版社《笑傲江湖》十万套，湖南文艺出版社《倚天屠龙记》十万套，北京宝文堂书店更有气魄，《天龙八部》、《倚天屠龙记》、《笑傲江湖》及《鹿鼎记》各二十万套，随手统计，就已二百来万套。何况，同一本书几个出版社出，且不止印一次，而是印两次、三次，还有的出版社就根本不打印数，即使标明印数的，也常有加印的偷税者，有人估计，金庸的武侠小说在国内印数已超过五百万册，实在是太谨慎了，就我估计，实际印数当在一千万套以上，这还只是十五种“真”金庸，至于假货，那就无法估计了。以梁羽生的气势和古龙的魅力，他们武侠小说在大陆的发行量，当不在真金庸之下。

如果说武侠热刚刚兴起，梁羽生、金庸开始由谈武侠到写武侠之时，武侠小说还只是为了迎合读者的好斗心理、打发读者的无聊时光，还只是为了给报纸打开销路、为作者带来收益，但从六、七十年代开始，小说家们已经在探讨武侠小说的社会价值了。他们把武侠小说作为自己抒发感情、探讨人生、追求理想的方式，从而使得武侠小说逐步由市井通俗文学向高层次文学样式过度，成为一种雅俗共赏的新的文学形式。

梁羽生认为，武侠小说，有武有侠，武是手段，侠是目的，

要通过武力手段去达到侠义的目的。一个人可以完全没有武功，但不可以没有侠义，侠就是正义的行为，对大多数人有利的就是正义的行为。因此，他在武侠小说中着重表现的，是宣传和伸张正义，歌颂和宏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鞭挞社会上的邪恶势力，正因为如此，他被公认同时也自认为是属于正统派的。

金庸认为，在他所写的许多男性人物中，胡斐、杨过、郭靖、令狐冲这几个是他“比较特别喜欢的”，这几位都是行侠仗义型的。但金庸并不限于此，他还认为：“在小说中，人的性格和感情，比社会意义具有更大的重要性。”因此，他的小说在颂扬侠义的同时，更多的是在表现各类人物的性格和感情，以及导致性格、感情差异的社会原因。因而，金庸的小说不仅仅有对正义的歌颂，更有对假仁假义、对假道学伪君子的揭露和嘲讽；不仅仅有对邪恶的讨伐，更有对那些被社会罪恶、人生厄运所扭曲了的灵魂的同情和辩护。这就导致了金庸后期作品中人物性格的复杂化和对人生、对社会的多层次、多角度的展示，从而也将武侠小说的意境推向了一个更高的层次。

萧逸认为，作为一个写武侠小说的新手，那么在他面前的是一块未经开垦的处女地，资源丰富，一切充满了新生的朝气，就象是一个新发掘的矿泉，左右逢源，无尽无竭。但作为一个“老”作家，情况就不同了，矿泉已经枯竭，如果还要不死心地渴望着要去发掘，那么只有“人性”才是唯一可以施展身手、大展抱负之处了，他以为：“舍此之外，一意地去要求‘突破’与‘创新’，何其愚也。”因此，他在小说中一心一意要追求的，是对“人性”的显示。

古龙却不同，他认为，武侠小说如果是由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开始，至还珠楼主的《蜀山剑侠传》到达巅峰，至王度卢的《铁骑银瓶》和朱贞木的《七杀碑》为一变，至金庸的《射雕英雄传》又一变，那么，到现在无疑又已到了应该变的时

候了。因此他宣称：“要求变，就得求新，就得突破那些陈旧的固定形式，尝试去吸收。”吸收什么？既吸收中国的古典文学，也吸收多种西方思想，吸收其他文学形式、文学作品的精华，他的目标是，“创造出一种新的风格，独立的风格，让武侠小说也能在文学的领域中占一席之地，让别人不能否认它的价值，让不看武侠小说的人也来看武侠小说！”因此，在古龙的小说中，人们可以看到各种表现方式，包括中国古典小说，西方侦探小说、推理小说，乃至电影的蒙太奇，均融为一体，使人感到新，感到奇，在这新与奇之中，滴流着一股人情的暖流。

他们是这样说的，也这样做了。梁羽生以他的严肃认真的创作态度和对正义、对理性的赞美，金庸以他的对人生、对社会的深刻理解和广博的学识，萧逸以他的对人性的不断挖掘和探索，古龙以他的对新、对变、对人的感情的执着的追求，使他们的武侠小说突破了传统武侠小说的模式和窠臼，摆脱了旧武侠小说为迎合市民意识而表现出来的低级趣味，不仅成为人们提高生活情趣以及学习工作之余休息和娱乐的益友，也成为人们探讨人生、观察社会、审视历史、了解现实的严肃读物。流行极广的把武侠小说说成是“成年人的童话”的比喻，已不足以包容武侠小说的丰富内涵和深刻影响。已故日本京都大学文学教授陈世骧先生倒真正不愧是武侠小说的知音，他认为，武侠小说并不纯粹是娱乐性的无聊作品，其中也可以抒写世间的悲欢，能表达较深的人生境界。也正是因为如此，武侠小说才能拥有那么多的读者，他们之中，有青年学生、个体劳动者、工厂工人、国家干部，也有专家学者、社会活动家和国家领导人。尽管如此，武侠小说仍然受到许多自诩为高知识阶层里的人的轻视，说到“侠”，他们就斥之为一勇之夫，却不知“大儒”如孔子及其弟子就以行侠为荣，说到金庸、梁羽生，明明知道，也要装出未闻其名，以示高雅，说到武侠小说，则视为不登大雅之堂的市井文学。这种情况，海峡兩岸